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enzhe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52)

二零一零年度中期業績公告

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業績及綜合資產負債表，連同二零零九年同期之綜合業績及年末之綜合資產負債表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中期損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收入	(5)	2,266,006	1,693,578
銷售成本		(1,255,509)	(1,069,638)
毛利		1,010,497	623,940
其他收益 – 淨額		379,572	290,791
其他收入		50,302	29,883
分銷成本		(12,331)	(9,533)
管理費用		(85,524)	(79,247)
其他經營費用		-	(10,839)
經營盈利	(6)	1,342,516	844,995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盈利		3,869	152,219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		139,474	44,858
除稅及財務成本前盈利		1,485,859	1,042,072
財務收益	(7)	11,024	12,918
財務成本	(7)	(334,576)	(230,089)
財務成本 – 淨額	(7)	(323,552)	(217,171)
除稅前盈利		1,162,307	824,901
所得稅	(8)	(248,463)	(131,405)
期內純利		913,844	693,496

簡明綜合中期損益表 (續)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應佔期內純利：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712,337	503,262
非控制性權益		201,507	190,234
		913,844	693,496
期內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以每股港仙計)			
- 基本	(9)	5.03	3.59
- 攤薄	(9)	4.79	3.46
股息	(10)	—	—

簡明綜合中期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期內純利	913,844	693,496
其他全面收益：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公允值(虧損)/收益，稅後淨額	(357,704)	784,375
處置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公允值收益轉撥損益表，稅後淨額	(230,374)	(141,082)
衍生財務工具公允值(虧損)/收益，稅後淨額	(17,210)	6,736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1)	-
貨幣匯兌差額	158,041	6,866
	(447,248)	656,895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466,596	1,350,391
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93,925	1,160,034
非控制性權益	272,671	190,357
	466,596	1,350,391

簡明綜合中期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列) 港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892,153	2,280,609
投資物業		45,667	44,443
土地使用權及其他租賃資產		602,400	604,012
在建工程		535,231	636,456
無形資產		22,776,396	22,463,694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1)	2,011,135	1,455,216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303,050	300,350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	(12)	104,694	142,366
遞延所得稅資產		69,753	45,923
其他非流動資產		27,183	53,247
		29,367,662	28,026,316
流動資產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	(12)	1,598,092	2,311,475
持作待售之資產		14,713	14,528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	(13)	456,246	412,421
受限制銀行存款		537,762	556,9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39,596	1,126,402
		3,746,409	4,421,746
總資產		33,114,071	32,448,062
權益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2,978,069	2,973,698
其他儲備		(264,992)	252,447
保留盈餘			
- 建議股息		-	306,880
- 其他		4,203,139	3,492,111
		6,916,216	7,025,136
非控制性權益		5,809,049	5,694,554
總權益		12,725,265	12,719,690

簡明綜合中期資產負債表 (續)

	附註	於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列) 港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貸款		10,101,177	9,604,665
衍生財務工具		64,422	51,608
公路養護責任撥備		962,254	829,180
可換股債券		1,479,421	1,426,402
遞延所得稅負債		1,573,915	1,684,619
其他非流動負債		9,204	9,087
		14,190,393	13,605,561
流動負債			
業務及其他應付款	(14)	2,103,538	2,086,141
應付稅項		221,810	172,718
可換股債券		1,792,036	1,776,430
貸款		2,081,029	2,084,829
衍生財務工具		-	2,693
		6,198,413	6,122,811
總負債		20,388,806	19,728,372
總權益及負債		33,114,071	32,448,062
流動負債淨值		(2,452,004)	(1,701,06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6,915,658	26,325,251

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千元為單位)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公司主要經營之業務如下：

- 收費公路；
- 物流園；
- 物流服務；及
- 港口。

(1) 一般資料 (續)

本公司為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註冊地址為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本未經審核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財務資料」）已由董事會在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四日批准刊發。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九日，本集團完成於深圳航空有限責任公司（「深圳航空」）的增資。本集團於深圳航空的股權由10%增加至25%（「深航增資」），深圳航空成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詳情載於附註11。

(2) 編制基準

本期間之財務資料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34「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本財務資料應結合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淨值約為港幣 24.52 億元。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尚有未使用之銀行授信額度約港幣 108.32 億元，包括一年以上的可使用之額度約港幣 63.97 億元，且本集團能產生正面的經營活動現金流量，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能夠持續經營，並可滿足其到期債務及承擔之資金需要。因此，董事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編製本期間財務報表。

(3)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更

除下文所述外，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相一致，如該年度的年度財務報告所載。

中期所得稅費用計提時所採用的稅率為適用於預計年度總收益的所得稅率。

(a) 本集團採納新訂及已修訂之準則

下列的新訂及修訂準則首次強制應用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務年度：

- (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3（經修訂）「企業合併」以及香港會計準則27「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香港會計準則28「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及香港會計準則31「於合營企業之權益」的其後修訂，將適用於收購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年度報告期間開始之時或之後的企業合併。

(3)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更(續)

(a) 本集團採納新訂及已修訂之準則(續)

此項經修訂準則繼續對企業合併應用收購法，但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3相比則有若干重大更改。例如，收購業務的所有款項必須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值記錄，而分類為債務的或然付款其後須在綜合損益表重新計量。在非控制性權益被收購時，可選擇按公允值或非控制性權益應佔被收購方淨資產的比例計量。所有收購相關成本作當期費用支銷。

由於本集團已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3（經修訂），因此必須同時採納香港會計準則27（經修訂）「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香港會計準則27（經修訂）規定，所有涉及非控制性權益的交易且並無導致控制權出現變動，不再產生商譽或盈虧，該等交易的影響必須在權益中呈列。該準則亦訂明失去控制權時的會計處理。於有關實體的任何餘下權益需按公允值重新計量，並在損益中確認盈虧。

有關該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期間的影響，詳情載於附註11。

- (ii) 香港會計準則17（修訂本）「租賃」，已刪除有關土地租賃分類之特定指引，以消除與租賃分類之一般指引不符之處。因此，土地租賃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17的一般原則分類為融資或營運租賃，即租賃是否轉移了與土地所有權有關的重大風險和回報。於修訂之前，租賃期結束時業權不會轉移至本集團之土地權益被分類為「租賃土地、土地使用權及其他租賃資產」項下之營運租賃，並在租賃期內攤銷。

香港會計準則17（修訂本）已根據修訂本之特定生效日期及過渡性條文，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追溯應用。本集團已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根據該等租賃土地之現有資料重新評估未屆滿租賃土地之分類，並已追溯確認於香港之租賃土地為融資租賃。該重新評估致使本集團把若干租賃土地從營運租賃重新分類至融資租賃。

倘物業權益持作自用，土地權益入賬列作物業、廠房及設備，供擬定用途之土地權益按資產使用期及租賃期兩者中較短者作折舊計算。

採納此修訂之影響如下：

	於	
	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土地使用權及其他租賃資產的減少	(66,250)	(70,390)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增加	<u>66,250</u>	<u>70,390</u>

採納此修訂對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期初之保留盈餘及本期間純利概無任何影響。

(3)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更(續)

(a) 本集團採納新訂及已修訂之準則(續)

(iii) 物業、廠房及設備

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土地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和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等土地權益直接應佔的開支。折舊自土地權益可供使用時開始，利用直線法將成本攤分至餘下租賃期計算。

(b) 會計估算及假設變更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算及假設。所得的會計估算如其定義，很少會與其實際結果相同。除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相關披露外，下列為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變更：

(i) 會計估算變更 – 特許經營無形資產之攤銷

本集團採用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12「服務特許經營安排」（「詮釋12」），確認服務特許經營安排下的無形資產並計提攤銷。

特許經營無形資產的攤銷按車流量攤銷法計提，如總預計交通流量與實際結果存在重大差異時，特許經營無形資產的賬面值需要作出相應調整。

本公司董事對預計車流量進行定期評估。如總預計交通流量與實際結果存在重大差異時，本集團將委任一專業的第三方車流量評估機構進行獨立而專業的研究並依此做出恰當調整。於二零一零年第一季度，本集團委託獨立專業交通顧問進行獨立專業交通研究或執行內部覆核對機荷高速公路西段、鹽排高速公路、梅觀高速公路和清連二級公路的未來總交通流量重新預測。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根據調整後的未來經營期預測總交通流量按照未來適用法對特許經營無形資產單位攤銷額進行調整。該會計估算變更導致本期間淨盈利減少約港幣12,801,000元，並將對本集團未來期間攤銷金額產生影響。

(ii) 新的會計估算及假設 – 收購可辨認資產及負債公允值估計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九日完成深航增資。根據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於深航增資完成時收購的可辨認負債淨值以公允值計量。

(3)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更(續)

(b) 會計估算及假設變更(續)

本集團參考估值師的評估報告，採用估值技術來確定深圳航空於完成日的可辨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值。深圳航空的主要資產為飛機、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樓宇和土地使用權。其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公允值接近其賬面值，飛機和樓宇的評估方法為折舊後重置成本法，土地使用權的評估是按照市場的報價。使用的關鍵假設主要為現行的政治、法律、技術、財政或經濟條件並無可能對深圳航空的業務構成不利影響的重大變動。

(4) 分部資料

於本期間，本集團重新評估其經營分為四項主要業務分部：

- 收費公路；
- 物流園；
- 物流服務；及
- 港口。

集團總部業務包括企業管理的職能，以及本集團的投資與融資活動。

主要經營決策者明確為董事會，董事會檢討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按照此報告以決定營運分部。

董事會從經營活動角度考慮業務及評估收費公路、物流園、物流服務及港口等分部業務表現。收費公路包括開發、營運及管理收費公路；物流園主要包括物流中心的建設、營運及管理；物流服務包括為客戶提供第三方物流及物流信息服務；港口為本期間新的業務分部，包括建設、經營及管理位於南京西壩港區碼頭及物流中心。

本集團重要的業務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境內進行。

(4) 分部資料 (續)

於本期間，列報給董事會，即主要經營決策者之分部收入及分部業績如下：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收費公路	物流園	物流服務	港口	集團總部	總額
收入	2,069,947 ^(a)	118,585	72,589	4,885	-	2,266,006
經營盈利/(虧損)	927,447	26,619	4,255	(1,005)	385,200	1,342,516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盈利/(虧損)	1,519	2,817	(467)	-	-	3,869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	97,460	-	268	-	41,746	139,474
財務收益	8,913	676	413	140	882	11,024
財務成本	(289,395)	(7)	(37)	(915)	(44,222)	(334,576)
除稅前盈利/(虧損)	745,944	30,105	4,432	(1,780)	383,606	1,162,307
所得稅	(155,375)	(6,121)	(262)	-	(86,705)	(248,463)
期內純利/(虧損)	590,569	23,984	4,170	(1,780)	296,901	913,844
非控制性權益	(201,295)	(16)	(729)	533	-	(201,507)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盈利/(虧損)	389,274	23,968	3,441	(1,247)	296,901	712,337
折舊與攤銷	413,114	19,526	5,784	5,122	2,138	445,684
資本開支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土地 使用權及其他租賃資產及無形資 產之增加	408,728	213,622	14,516	278,047	66,982	981,895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	-	-	-	395,838	395,838

(4) 分部資料 (續)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收費公路	物流園	物流服務	港口	集團總部	總額
收入	1,534,234 ^(a)	91,070	68,274	-	-	1,693,578
經營盈利	537,713	22,758	4,479	-	280,045	844,995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盈利	151,542	285	392	-	-	152,219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	44,747	-	111	-	-	44,858
財務收益	7,495	1,431	727	-	3,265	12,918
財務成本	(159,948)	(7)	(35)	-	(70,099)	(230,089)
除稅前盈利	581,549	24,467	5,674	-	213,211	824,901
所得稅	(68,820)	(2,065)	(545)	-	(59,975)	(131,405)
期內純利	512,729	22,402	5,129	-	153,236	693,496
非控制性權益	(189,771)	(15)	(448)	-	-	(190,234)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盈利	<u>322,958</u>	<u>22,387</u>	<u>4,681</u>	<u>-</u>	<u>153,236</u>	<u>503,262</u>
折舊與攤銷	212,304	16,119	2,436	-	4,459	235,318
資本開支						
—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土地 使用權及其他租賃資產及無形資 產之增加	658,450	265,917	77,973	-	253	1,002,593
— 收購附屬公司的物業、廠房及設 備、在建工程、土地使用權及其他 租賃資產及無形資產之增加	-	83,290	-	-	-	83,29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u>51,084</u>	<u>-</u>	<u>-</u>	<u>-</u>	<u>-</u>	<u>51,084</u>

(a) 於本期間，收費公路收入包括建造服務收入為港幣 367,460,000 元（二零零九年中中期：港幣 491,095,000 元）。

(5) 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收費公路		
— 路費收入	1,702,487	1,043,139
— 建造服務收入	367,460	491,095
物流園	118,585	91,070
物流服務	72,589	68,274
港口	4,885	-
	<u>2,266,006</u>	<u>1,693,578</u>

(6) 經營業務之盈利

本集團經營業務之盈利已計入及扣除以下主要項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計入		
出售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之收益	330,544	176,352
出售按公允值透過損益記賬之財務資產之收益	-	96,554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公允值之重估收益 (附註 11(a))	29,566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7,027	(2,087)
收回土地補償之淨款	-	19,987
政府補貼	-	16,089
扣除		
折舊及攤銷	445,684	235,318

(7) 財務收益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利息費用		
- 銀行及其他貸款	254,100	248,820
- 可換股債券	70,220	66,906
- 中期票據	8,403	-
- 債券	33,932	33,849
- 其他	27,552	15,712
其他借貸成本	-	321
匯兌淨收益	(37,276)	-
減：在建工程之資本化利息	(22,355)	(135,519)
	334,576	230,089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1,024)	(12,918)
財務成本淨額	323,552	217,171

(8) 所得稅

本集團於本期間內於香港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盈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準備。香港以外地區之應課稅盈利，乃根據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地現有之有關法規、詮釋及守則為準，按有關地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計入損益表的中國企業所得稅已根據本集團於中國境內的附屬公司按本期間其應課稅盈利及各自適用之稅率 22%（二零零九年中期：20%）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當期所得稅		
- 中國企業得稅	271,838	185,294
遞延所得稅	(23,375)	(53,889)
	<u>248,463</u>	<u>131,405</u>

(9)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盈利，除以本期間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目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盈利	712,337	503,262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千位)	14,156,993	14,027,663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港仙)	<u>5.03</u>	<u>3.59</u>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指假設所有可攤薄的潛在普通股被兌換後，經調整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而計算得出。本公司有兩類可攤薄的潛在普通股：可換股債券及購股權。可換股債券假設被兌換為普通股，而淨盈利經調整以對銷利息費用減稅務影響。至於購股權，根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的認購權的貨幣價值，確定按公允值（確定為本公司股份的平均年度市價）可購入的股份數目。按以上方式計算的股份數目，與假設購股權行使而應已發行的股份數目作比較。

(9) 每股盈利(續)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	712,337	503,262
可換股債券利息費用	35,721	34,215
用以確定每股攤薄盈利的盈利	<u>748,058</u>	<u>537,477</u>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位)	14,156,993	14,027,663
調整 - 購股權(千位)	4,276	44,957
調整 - 可換股債券被兌換(千位)	1,439,583	1,439,583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位)	<u>15,600,852</u>	<u>15,512,203</u>
每股攤薄盈利(每股港仙)	<u>4.79</u>	<u>3.46</u>

(10) 股息

董事會決議不派發本期間之中期股息(二零零九年中中期:無)。二零零九年度分配予本公司股東的末期股息每股港幣 0.0146 元,特別股息每股港幣 0.0071 元,合計為港幣 306,880,000 元,已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日支付(二零零九年中中期:港幣 203,398,000 元)。

(11)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期初	1,455,216	1,441,731
由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轉入(a)	68,538	-
增加(a)	395,838	51,084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	139,474	44,858
已收股息	(73,004)	(51,819)
匯兌差額	25,073	26
期終	<u>2,011,135</u>	<u>1,485,880</u>

餘額組成如下:

	於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上市投資,按成本值		
除商譽外,應佔資產淨值	1,308,788	1,367,819
收購產生的商譽	702,347	87,397
	<u>2,011,135</u>	<u>1,455,216</u>

(11)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續)

- (a)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通過全資附屬公司深國際全程物流（深圳）有限公司（「全程物流」）持有深圳航空10%股權（「10%以前權益」），為本集團的一項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一日，本集團通過全程物流與深圳航空其他股東簽訂增資合同，據此，本集團出資人民幣347,981,000元（港幣395,838,000元）認購深圳航空新增的註冊資本。本次深航增資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九日完成。深航增資完成後，本集團於深圳航空的權益由10%增加至25%，深圳航空成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10%以前權益的公允值記錄為聯營公司的投資成本，本集團於深航增資前所持10%以前權益的公允值與賬面值之差額為港幣29,566,000元，已作為重估收益並計入損益表（附註6）。

(12)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期初	2,453,841	1,230,364
公允值淨(虧損)/收益	(415,576)	803,457
處置	(327,325)	(21,800)
轉入於聯營公司之權益(附註11(a))	(39,046)	-
滙兌差額	30,892	-
期末	1,702,786	2,012,021
減：非流動部份	(104,694)	(95,726)
流動部份	1,598,092	1,916,295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包括以下：

	於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中國上市之證券，按公允值	1,598,092	2,311,475
非上市權益投資：		
按公允值	-	38,992
按成本扣除減值		
- 成本	128,789	127,469
- 減值撥備	(24,095)	(24,095)
	104,694	142,366
	1,702,786	2,453,841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按市場價格計量的上市權益投資為本集團持有的 7.3%中國南玻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南玻集團」）股份（相等於 151,810,000 股）。

(13)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

由於收費公路的收入主要以現金方式實現，通常不會有業務應收賬款餘額。除收費公路收入外，業務應收款之信貸期通常由 30 日至 120 日。本集團根據發票日期或初步確認業務應收款的時間以分析業務應收款的賬齡如下：

	於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0-90 日	154,062	127,903
91-180 日	10,050	16,751
181-365 日	12,915	13,889
365 日以上(i)	179,450	157,306
	356,477	315,849

- (i) 業務應收款逾期365日的賬款港幣178,027,000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56,293,000元），主要為應收深圳市交通局就若干公路項目產生的工程建造管理服務款項，董事認為該應收賬款並無減值情況出現。

(14) 業務及其他應付款

業務應付款的賬齡如下：

	於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0-90日	56,434	99,300
91-180日	3,394	444
181-365日	103	9,415
365日以上	3,511	1,003
	63,442	110,16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回顧

經營業績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增加/ (減少)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收入(撇除收費公路的建造服務收入)	1,898,546	1,202,483	58%
收費公路的建造服務收入	367,460	491,095	(25%)
總收入	2,266,006	1,693,578	34%
除稅及財務成本前盈利	1,485,859	1,042,072	43%
其中：核心業務	1,125,750	760,020	48%
股東應佔盈利	712,337	503,262	42%
其中：核心業務	433,656	280,532	55%
每股基本盈利	5.03	3.59	40%

- 雖然世界經濟復甦之路並不平坦，幸而中國經濟運行情況總體良好：二零一零年上半年，國內生產總值與去年同期比較增長11.1%、進出口總額增長43.1%。國內整體向好的宏觀經濟為物流業及收費公路行業提供了良好的外部經營環境
- 二零一零年上半年經濟環境呈現進一步的改善，本集團各項核心業務均取得令人滿意的增長。於二零一零年上半年，收費公路業務、物流園業務及物流服務業務的收入分別較去年同期上升63%、30%及6%。本期間核心業務的除稅及財務成本前盈利為港幣11.26億元，較去年同期上升48%。但國內企業所得稅稅率的上調以及財務成本較去年同期上升，均減低了盈利的增幅；儘管如此，股東應佔盈利於本期間仍然錄得42%的增長達港幣7.12億元，其中核心業務盈利較去年同期上升55%至港幣4.34億元
- 於本期間，本集團的整體收入較去年同期上升34%至港幣22.66億元，撇除收費公路的建造服務收入，收入為港幣18.99億元，較去年同期上升58%，收入上升的主要原因是受惠於國內經濟表現良好，進出口貿易活動頻繁帶來交通需求的增長及政府政策對汽車業的扶持使汽車保有量持續增加等因素所帶動，收費公路業務與去年同期比較增長強勁

- 物流園業務方面亦錄得理想的增長，收入較去年同期上升30%至港幣1.19億元，主要由於經濟復甦、中國進出口貿易顯著增長及期內多個園區均有新增物流中心投入營運，致使物流園整體營運面積較去年年底增加11.4萬平方米（34%）至45萬平方米
- 本集團於本期間完成對深圳航空進行增資，使深圳航空成為本集團持有25%權益的聯營公司，自增資完成日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九日至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深圳航空為本集團帶來港幣4,175萬元的新盈利貢獻。此外，本集團原本持有深圳航空10%權益按公允值重估後，錄得稅後收益約港幣2,218萬元
- 於本期間，本集團出售南玻集團A股約1,452萬股，每股平均出售價格約為人民幣22.07元（港幣25.17元），錄得稅後收益約港幣2.57億元

主要業務之經營情況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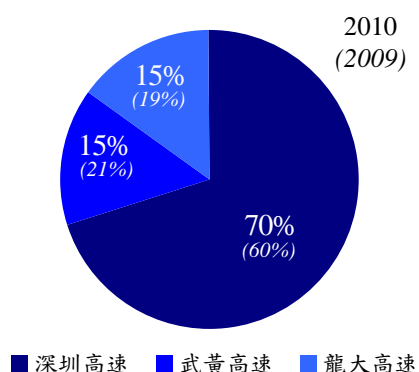
收費公路業務

於本期間，本集團收費公路業務的路費收入約港幣 17.03 億元（二零零九年：港幣 10.43 億元），除稅及財務成本前盈利約港幣 10.26 億元（二零零九年：港幣 7.34 億元），較去年同期分別上升 63%及 40%。受惠於國內宏觀經濟回暖、中國政府實施一系列汽車振興政策的利好因素以及國內路網日益完善，各收費公路的路費收入和車流量錄得強勁增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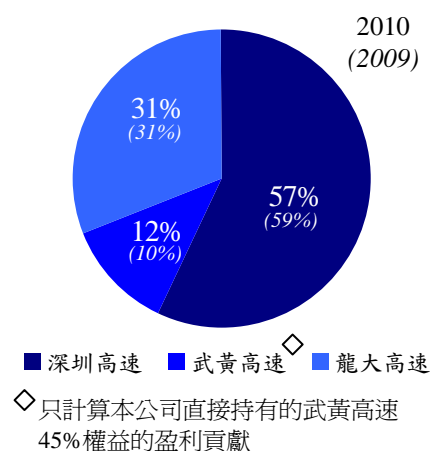
路費收入於本期間得以大幅度上升，主要是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第三季度完成收購深圳機荷高速東段有限公司（「機荷東段公司」）45%權益至全資擁有，合併機荷東段公司的路費收入帶來 20%的路費收入增長；清連高速自去年下半年起按高速公路標準收費，加上近年包括南光高速等新建收費公路陸續通車營運等因素所致。

本期間，由於財務成本升幅較大以及所得稅稅率由去年的 20%調增至 22%，所得稅開支亦顯著增加，整體股東應佔盈利的升幅因此相對未及路費收入及除稅及財務成本前盈利的升幅顯著，但亦錄得港幣 3.89 億元，增長幅度達到 21%的理想成績。

路費收入分佈比例



股東應佔盈利分佈比例



各收費公路項目的經營情況

龍大高速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增加
總路費收入(港幣百萬元)	250	200	25%
總車流量(千輛)	12,235	9,412	30%
日均路費收入(港幣千元)	1,381	1,104	25%
日均車流量(千輛)	68	52	30%

龍大高速的羅田收費站自深圳區域於二零一零年一月起納入粵中片區與珠三角區域進行合併後改造為標識站，令車輛行駛該站所需的平均時間大幅縮減三分之二，通車能力因而大幅提高。與去年同期比較，龍大高速各車型的車流量都有較大的提高：一型車、二型車、三型車、四型車及五型車車流量較去年同期增長分別約為30%、16%、26%、19%及63%。

一、二型車的車流量增長主要受居民收入水平不斷提高及小排量汽車的優惠政策的利好因素影響。三、四、五型車的車流量增長主要是隨著國內經濟逐步回升，經濟運行積極向好，外貿出口增速加快，運輸港口業增幅擴大，貨物和人流運輸車輛也隨著明顯增多所致。

武黃高速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增加
總路費收入(港幣百萬元)	259	221	17%
總車流量(千輛)	6,782	5,719	19%
日均路費收入(港幣千元)	1,429	1,222	17%
日均車流量(千輛)	37.5	31.6	19%

武黃高速的路網於本期間日趨完善：滬蓉西高速湖北段於去年十二月全部通車併入聯網路網，使滬渝全線貫通，車流量、路費收入大幅增長；本年三月隨岳高速湖北省南段及五月武荊高速的開通併網，都給武黃高速車流量帶來一定的增長。

此外，湖北省「綠色通道」車輛免費的從緊政策自二零零九年六月執行以後，縮小了「綠色通道」車輛的優惠範圍，綠通車免費額從而減少，亦直接增加了武黃高速的路費收入。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速」）

於本期間，深圳高速錄得路費收入港幣 11.94 億元(二零零九年：港幣 6.22 億元)，較去年同期大幅上升 92%。除因機荷東段公司納入合併範圍使路費收入增加，清連項目主體部分於二零零九年七月開始高速化營運，路費收入於本期間較去年同期增長超過一倍，鹽壩（C 段）於本年三月開通營運，令鹽壩高速路費收入較去年同期增長約 50%。

機荷東段公司納入合併範圍後，同時使經營成本增加、加上收購機荷東段公司的溢價攤銷費用以及清連高速化營運後車流量及相應的攤銷費用的增長，令深圳高速總體的經營成本增幅較大，深圳高速於本期間的除稅及財務成本前盈利為港幣 7.12 億元(二零零九年：港幣 4.86 億元)，較去年同期上升 47%。

由於經營盈利增加使得應繳所得稅稅額相應增加及所得稅稅率的上調，以及清連項目借貸利息費用化，令財務費用整體有較大上升幅度，深圳高速的股東應佔盈利為港幣 4.1 億元(二零零九年：港幣 3.58 億元)，較去年同期上升 15%。本集團應佔深圳高速盈利為港幣 2.23 億元(二零零九年：港幣 1.90 億元)，較去年同期上升 17%。

物流園業務

於本期間，物流園業務的收入較去年同期上升 30% 至港幣 1.19 億元（二零零九年：港幣 9,107 萬元），主要受惠於二零一零年上半年全球宏觀經濟逐漸回暖及中國進出口貿易顯著增長以及本集團的物流中心營運規模增加，物流園的業務量持續上升。

於本期間，物流園業務除稅及財務成本前盈利達港幣 2,944 萬元（二零零九年：港幣 2,304 萬元），較去年同期上升 28%。但受國內企業所得稅稅率調升的影響，再加上個別業務享有的企業所得稅優惠屆滿，導致物流園業務整體股東應佔盈利只輕微增長 7% 至港幣 2,397 萬元（二零零九年：港幣 2,239 萬元）。

各物流園的經營情況

華南物流園

華南物流園於本期間收入為港幣 5,314 萬元（二零零九年：港幣 4,631 萬元），較去年同期上升 15%；除稅及財務成本前盈利為港幣 1,666 萬元（二零零九年：港幣 1,366 萬元），較去年上升 22%。

物流中心業務收入較去年同期增長 13%，主要是由於兩棟營運面積合共 7.3 萬平方米的新物流中心於本期間內建成並投入營運，成功吸納新客戶，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兩棟新增物流中心的使用率達 60%，與此同時，在積極營銷下，原有七棟物流中心的使用率達 92%，整體物流中心的使用率達 78%。

受惠於經濟復甦以及中國外貿進出口量回升，跨境接駁業務收入較去年同期顯著增長 59%，接駁業務量創下自開業以來的新高。

西部物流園

西部物流園於本期間錄得收入為港幣 2,028 萬元（二零零九年：港幣 1,774 萬元），較去年同期上升 14%；除稅及財務成本前盈利為港幣 633 萬元（二零零九年：港幣 768 萬元），較去年同期下降 18%。

現時，西部物流園的主要收入為土地出租及物流中心業務的收入，隨著第二期物流中心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底展開工程，土地出租收入較去年同期下降27%，佔整體收入的比重明顯下降。受經濟復甦及首期物流中心的管理及營運流程日漸成熟等因素帶動，首期物流中心收入較去年同期大幅增長，彌補了土地出租收入的下降，是西部物流園上半年收入較去年同期有所增長的主要原因。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首期物流中心的使用率達95%。

下半年，西部物流園爭取第二期物流中心第一階段約7.3萬平方米的工程按進度進行並於二零一零年底完成。

南京化工園物流中心

南京化工園物流中心於本期間收入為港幣2,592萬元（二零零九年：港幣1,654萬元），較去年同期上升57%；除稅及財務成本前盈利為港幣407萬元（二零零九年：港幣259萬元），較去年同期上升57%。

隨著物流中心第二期於二零零九年六月投入營運，園區的物流中心營運面積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2.1萬平方米至4萬平方米，園區總營運面積達4.8萬平方米，使南京化工園物流中心收入及除稅及財務成本前盈利均較去年同期呈大幅增長。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物流中心的使用率為81%。

煙台保稅物流中心

煙台保稅物流中心於本期間轉虧為盈，錄得收入港幣1,925萬元（二零零九年：港幣1,047萬元），較去年大同期幅上升84%；除稅及財務成本前盈利為港幣8.6萬元（二零零九年：虧損港幣97萬元）。

於本期間，煙台保稅物流中心的運輸、倉儲及物流服務等業務均受惠於宏觀經濟的復甦而帶來大幅的收入及業務量增長。下半年將致力開拓新優質客戶及全力開展倉單質押業務以提升企業盈利能力。

機場快件中心

本期間機場快件中心的業績錄得理想的增長。收入較去年同期上升50%至港幣2,107萬元，按權益法計算本期間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實體公司盈利為港幣229萬元（二零零九年：港幣89,000元），較去年同期大幅上升。盈利增加主要原因為國內外貿經濟復甦明顯，快件整體業務量較去年同期呈較快增長，其中陸運出口增長明顯。

華通源物流中心

華通源物流中心為深圳唯一的永久性大型公路物流中心，園區分為三區共佔地11.6萬平方米，其中兩區已於去年年底投入試營運，另一區的主體工程已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全部竣工並開展招商的工作，華通源物流中心已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中旬正式投入營運，將為本集團物流園業務帶來新的收入貢獻。

港口業務

於本期間南京西壩碼頭第一期工程已建成兩座 5 萬噸級通用散貨碼頭泊位及佔地 20 萬平方米的南堆場，北堆場的樁基施工亦已大部份完成。第一期項目建成後將可實現散貨作業的五大功能：卸船、堆場儲存、裝船、裝火車及裝汽車，碼頭的年吞吐能力約 800 萬噸，陸域堆場可堆貨物 130 萬噸，年裝卸能力可達到 700 多萬噸。

隨著本年四月二十六日開港儀式的舉行，南京西壩碼頭開始進入試營運階段。在兩個月的試營期間，共錄得收入港幣 489 萬元，停靠大小船隻十三艘，裝卸作業煤炭約 27 萬噸，平均每艘載重約 2 萬噸，其中單艘載重最高的為 3.4 萬噸。於七月十六日，南京西壩碼頭開港以來接卸的第一艘 5 萬噸級海輪安全靠泊在南京西壩碼頭，標誌著碼頭運行已基本達到設計目標。

物流服務業務

物流服務業務收入較去年同期增長6%至港幣7,259萬元（二零零九年：港幣6,828萬元），收入上升主要是隨著經濟環境好轉海運及空運的業務量增加。除稅及財務成本前盈利為港幣406萬元（二零零九年：港幣498萬元）及股東應佔盈利港幣344萬元（二零零九年：港幣468萬元），較去年同期分別下降19%及26%，盈利下跌主要因為國內燃油價格大幅攀升15%導致業務運輸成本大幅上漲，再加上勞工成本及折舊費用等亦較去年同期有所增加，收入上升未能抵銷各項開支的增多。

其他投資

深圳航空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九日完成增資深圳航空人民幣 3.48 億元後，所持深圳航空的股權由 10%增加至 25%，深圳航空成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受國內經濟增長及中國政府加強對民航業的支持所帶動，航空運輸需求出現較快增長，深圳航空於本期間錄得收入總額港幣86.95億元，股東應佔盈利港幣4.15億元，自本集團完成增資深圳航空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兩個多月期間，深圳航空為本集團貢獻港幣4,175萬元盈利。

透過本年四月完成的增資及強化管理層團隊，深圳航空的財務及經營狀況得以改善，同時，通過與新控股股東中國國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中國國航」）的更緊密關係，深圳航空與中國國航展開全面合作得以逐步優化航線網絡結構以提升運輸效率；在客運、貨運、機隊、集中採購和資產管理等領域，發揮協同效應，提高資源使用效率，有效的降低營運成本，增強了深圳航空於市場的競爭力及盈利能力，從而提升深圳航空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本公司管理層相信深圳航空將會成為本集團未來的利潤增長點。

集團發展重點及展望

當前中國經濟發展正處於穩定增長的時期，面臨的國內外環境仍然錯綜複雜，中國政府把處理好保持經濟平穩較快發展、調整經濟結構和管理通脹預期的關係作為宏觀調控的核心。本集團亦將密切關注國內外經濟形勢變化及國家宏觀政策調整，並積極採取有效的應對策略。

在做好現有項目的建設、營運和營銷的同時，本集團將繼續積極推進業務模式和盈利模式的優化、創新，提升盈利能力和業務規模；加大戰略性資產的併購以及新項目的投資力度，拓展發展空間；充分發揮資本融資平台的功能和作用，為產業發展提供強大支持。同時，透過信息資源整合、統一品牌應用和推廣、管控制度完善等多項措施，優化內部資源配置，提高集團管理的精細化水平，增強企業發展後勁。

受惠於國內經濟回暖、汽車保有量持續增長，以及近年新建及新購收費公路陸續通車營運及開通，收費公路業務增長勢頭強勁。新的物流中心大規模投入營運，物流業務收入將有較大提升；南京西壩碼頭正式開港營運以及深圳航空股權比例的增持，成為本集團新的利潤增長點。二零一零年本集團預期將會實現全年經營目標，致力於為股東創造更大價值。

財務狀況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百萬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百萬元	增加/ (減少)
總資產	33,114	32,448	2%
總負債	20,389	19,728	3%
總權益	12,725	12,720	-
股東應佔資產淨值	6,916	7,025	(2%)
股東應佔每股資產淨值(港幣元)	0.49	0.50	(2%)
現金	1,677	1,683	-
銀行貸款			
短期銀行貸款	1,813	1,624	12%
於一年內到期償還的長期銀行貸款	395	461	(14%)
長期銀行貸款	8,219	8,666	(5%)
	10,427	10,751	(3%)
其他貸款	40	39	3%
中期票據及債券	1,715	899	91%
可換股債券	3,271	3,203	2%
借貸總額	15,453	14,892	4%
借貸淨額	13,776	13,209	4%
資產負債率(總負債/總資產)	62%	61%	1%*
借貸總額佔總資產比率	47%	46%	1%*
借貸淨額與總權益比率	108%	104%	4%*
總貸款與總權益比率	122%	118%	4%*

* 百分點之轉變

現金結餘

本集團於本期間保持強勁的經營現金淨流入，達到港幣 9.4 億元，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持有之現金為港幣 16.77 億元，與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港幣 16.83 億元相若，而持有之現金接近全數是以人民幣為貨幣單位。本集團現持有充足的現金，財務狀況穩健，有充足的財政資源作拓展業務之用。

借貸

銀行貸款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貸款總額約為港幣104.27億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 107.51 億元），分別有20%、11.1%及68.9%於一年內、第二年以及第三年或以後到期償還。此等借貸中約有港幣32.93億元以港幣為單位，港幣559萬元以美元為償還貨幣單位，餘額約港幣71.28億元以人民幣為償還貨幣單位的國內銀行貸款。本集團本期間支付的資本開支共計港幣15.75億元（人民幣13.81億元），當中包括用於新收購項目的資金為港幣3.96億元（人民幣3.48億元）。

本集團現有可動用現金及備用銀行信貸額約港幣 125 億元，而已使用之銀行信貸額為港幣 104.27 億元。本集團有足夠現金儲備及備用信貸應付未來的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

中期票據及債券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中期票據及債券金額分別約港幣 8.04 億元及港幣 9.11 億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 8.99 億元），期內附屬公司深圳高速發行一項三年期的浮息中期票據，主要用於項目的建設資金及歸還部份現有銀行貸款。

可換股債券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向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深圳投資控股」）（一家深圳市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局全資擁有的公司）發行面值為港幣 17.275 億元的零票面利率可換股債券將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到期，本公司現正與深圳投資控股積極磋商及研究各種可行性方案，尋求最合適的到期安排。

負債比率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資產負債比率為 62%，與二零零九年底的 61% 相若。過去數年，本集團投放大量資金於新項目建設，隨著該等項目逐步成長，新的收入及盈利貢獻將逐步增加，預計本集團的負債比率將於未來數年逐步改善。

集團財務政策

鎖定利率，降低財務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銀行借貸，以浮動利率計息的銀行借貸使本集團承擔利率風險。本公司管理層利用利率對沖管理以減低相關風險，利率對沖具有把銀行貸款從浮息貸款轉為定息貸款之經濟效益，減低利率波動帶來的影響。管理層會定期檢討定息、浮息風險的合適比例。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貸款組合內定息銀行貸款佔貸款總額的比例約為 70%。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的現金收入主要為人民幣，而以港幣為貨幣單位的現金支出主要為股東的現金分紅及定期償還銀行貸款。本集團持有的現金及資產均以人民幣為主，而人民幣匯率於二零一零年上半年升值約 1.3%，使本集團以港幣為貨幣單位的銀行貸款價值減少，匯兌收益直接減低了本期間的財務成本約港幣 3,700 萬元。

穩定分紅政策，與股東分享成果

過去數年本集團一直維持穩定的現金分紅政策以回饋股東，未來本集團仍會維持一貫的穩定派息比率，使股東能夠分享業績成果。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

為符合股東最佳利益，董事會致力實行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本公司採納的企業管治原則著重一個高效率的董事會、健全的內部監控，以及對股東的透明度和問責性。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訂明良好企業管治的原則及分兩層次的有關建議：(1)守則條文；及(2)建議最佳常規。根據本公司二零零九年年報內企業管治報告的披露，本公司已應用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並已全面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所有守則條文及若干建議最佳常規。於本期間內，本公司一直遵守載於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及應用若干建議最佳常規。

其他資料

本公司委託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財務資料。

審核委員會已於本業績公佈日期前與本公司核數師舉行會議，以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財務資料。該審閱報告書將載於本公司致各股東之中期報告內。

本公佈及其他有關本公司二零一零年中期業績的資料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szihl.com）刊載。

承董事會命
Shenzhe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郭原

香港，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的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郭原先生、李景奇先生、劉軍先生及楊海先生；非執行董事杜志强先生及王道海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梁銘源先生、丁迅先生及聶潤榮先生。